

NONGCUNDANGYUANKEBEN

农村党员课本



NONGCUN
DANGYUAN
KEBEN

辽宁人民出版社

农村党员课本

邹本仁 李琨瑞 编写

辽宁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三年·沈阳

农村党员课本

邹本仁 编写
李琨瑞

辽宁人民出版社出版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 丹东印刷厂印刷

字数: 64,000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3\frac{3}{4}$

印数: 1—71,000

1983年3月第1版 1983年3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 袁英莲 封面设计: 秀 中

统一书号: 3090·673

定价: 0.23元

序 言

基于长时间从事农村工作所了解到的情况，我觉得至少有三个方面的理由，应该积极推荐这个课本。

十年动乱，党的基本知识教育长期被荒弃，不仅党员的思想成长受到影响，连非党积极分子争取入党也找不到正确的努力方向。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以后，我们虽然从多方面加强了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作，但是目前可供农村党员和非党积极分子阅读、学习的有关这方面内容的读物仍然很少。这是这个课本值得推荐的第一个理由。

二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在农村采取了一系列适合我国实际的方针政策，改变了劳动组织形式，建立了有利于促进生产力迅速发展的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农村开始呈现出五业兴旺、蒸蒸日上的新景象。在这样一个深刻变革中，有的地方的思想政治工作被忽视了，甚至认为“包产到了户，何必要支部”，

“责任到了田，不用找党员”。在这样情况下，有些党员对如何继续发挥先锋战士的作用，也感到茫然。作者从党的原理、原则和实践的结合上，有针对性地

提出了一些见解。无疑，它可以回答当前农村党员思想上存在的一些问题。

三是目前各级党组织正在广泛深入地组织党员和群众学习党的十二大文件和新党章。按照新党章对党员、党的干部和党的基层组织提出的更高更严格的要求，来规范各级党组织的活动，提高全体党员的政治素质，这是一项浩大的工程，需要从多方面进行艰苦的努力。通俗地解释党员条件、党员义务，使党员能够较容易地领会和接受新党章的各项规定，正是这种努力的一部分。

相信，这个课本在帮助党员增强党性锻炼，提高共产主义觉悟，进而做个合格的共产党员上，定会起到它应有的作用。

孙维本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六日

目 录

序 言

第一课	共产党员是工人阶级的先锋战士	1
第二课	共产党员要树立共产主义伟大理想	12
第三课	共产党员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24
第四课	共产党员要同党中央在政治上 保持一致	39
第五课	共产党员要自觉地维护党的团 结和统一	50
第六课	共产党员要严格遵守党的纪律	60
第七课	共产党员要坚持党的实事求是的 思想路线	71
第八课	共产党员要密切联系群众	81
第九课	共产党员要认真地开展批评和 自我批评	93
第十课	共产党员必须努力学习	106

第 一 课

共产党员是工人阶级的先锋战士

十二大通过的新党章指出：“中国共产党党员是中国工人阶级的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先锋战士。”我们农村的每个共产党员都要懂得工人阶级先锋战士是怎样的人，自觉地按照先锋战士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做一个合格的共产党员。

共产党是工人阶级的先锋队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也就是说，我们党是以我国工人阶级为阶级基础的。为什么要以工人阶级为阶级基础呢？这是因为，我国工人阶级是中国新的生产力的代表，是近代中国最进步的阶级，是革命运动的领导力量。他们最有远见，大公无私，最富于革命的彻底性，特别能战斗。但是，这并不是所有的工人人都可以成为共产党员，而共产党员只是工人阶级中最有觉悟最坚决的一部分。这也并不是说每个共产党员都必须是工人阶级出身的，象中国这样工业不发达的国家，不是工人出身的党员就很多，

如农民和知识分子等，虽然他们不是工人出身，但是只要站在工人阶级的立场上，忠于革命，努力学习，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遵守党的一切规矩，具备了工人阶级先进分子的条件就能够锻炼成为一个合格的共产党员。这就是说，我们党是以代表先进生产力的工人阶级为阶级基础，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建立起来的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共产党员不能降低工人阶级先锋战士的标准，混同于一般的老百姓，不能把工人阶级先锋队的党降低到一般群众团体的标准，必须保持共产党员的共产主义纯洁性，保持工人阶级先锋队这个鲜明的阶级性和先进性。

有的同志会问：由于我们党犯了“左”倾错误，由于十年内乱中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破坏，党的性质是不是有了变化？我们说，党的性质是没有变的。只能说，在“文化大革命”中，由于我们党的全局性的、长时间的“左”倾严重错误，被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所利用，给我们党造成了严重的破坏。但是，由此得出结论，说我们党的性质发生了变化，是不对的。对我们党史上的这一个时期必须作具体的分析。正如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所指出的，在这十年中，党的八届中央委员会和它所选出的政治局、政治局常委、书记处的成员，绝大多数都站在斗争的正确方

面。我们党的干部，无论是曾被错误地打倒的，或是一直坚持工作和先后恢复工作的，绝大多数是忠于党和人民的，对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事业的信念是坚定的。特别是老一辈的无产阶级革命家，进行了坚决的努力和斗争。广大的工人、农民、知识分子、解放军指战员、爱国民主人士、爱国华侨以及各民族、各阶层的干部和群众，绝大多数都是热爱祖国、热爱党、热爱社会主义的。他们对“文化大革命”的错误，特别是林彪、江青一伙的倒行逆施，进行了各种形式的抵制、反抗和斗争。由于党和人民的反抗与斗争一直没有停止，由于粉碎了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虽然我们党的“左”倾错误长达十年之久，但是党、人民政权、人民军队和整个社会的性质都没有变。

也有的同志会说，现在我们国内的阶级关系已经发生了重大变化，地主、富农、资本家作为一个阶级已不存在，我们党的性质是不是也随着发生了变化？我们国内的阶级状况虽然已经发生了变化，但我们党的性质并没有改变。为什么这么说呢？这是因为：第一，我们党的阶级基础没有变，党仍然以工人阶级作为自己的阶级基础，是工人阶级的最有觉悟最优秀的先进分子所组成。第二，我们党的宗旨没有变，为人民服务仍然是我们党的宗旨，党仍然代表着工人阶级和各族人民的利益，肩负着工人阶级的解放全人类的

历史使命，为工人阶级和各族人民的利益服务。第三，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仍然保持了鲜明的阶级性。剥削阶级虽然消灭了，但阶级斗争还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国际上还存在着资产阶级，只要阶级斗争和一切阶级差别没有消灭，党的性质就不会改变。第四，我们党的指导思想仍然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作为自己的行动指南。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我们党制定纲领、路线、方针、政策和指导自己全部行动的理论基础。第五，我们党的历史任务没有完成，党仍然坚持马克思主义的革命纲领，高举共产主义的旗帜。我们党根据历史赋予无产阶级的伟大使命，结合我国社会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在今后一个较长的时期内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高度文明的、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强国。这是我们党实现最终奋斗目标的重要一步。

还有的同志认为，现在搞现代化建设，强调发挥知识分子的作用，近几年又吸收一批知识分子入党，我们党还是不是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呢？重用知识分子，吸收知识分子入党，也不会改变我们党的性质。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他们和工人、农民一样，是建设社会主义的依靠力量。但是，多年来，在“左”的指导思想的影响下，他们受到排斥。“文化大革命”中被林彪、江青一伙诬蔑为“臭老九”，受

到打击迫害。现在纠正了“左”的错误，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政策，是完全应该的。知识分子是我们的事业不可缺少的一支重要力量。战争年代是这样，建设时期也是这样。所以，重视和发挥知识分子的作用，并注意吸收他们当中的优秀分子入党，是我们党的一贯方针。我们吸收知识分子入党，同吸收工人、农民入党一样，也是坚持工人阶级先锋战士的标准的，并不是降低了这个标准。实践证明，几年来我们按照党员条件吸收了一批知识分子入党，不但没有削弱我们的党，而且使我们党的状况有了改善，党的领导有了加强。

我们党是经过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长期教育，在成功和失败的反复锻炼中成长起来的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在我们党内集合了中国工人阶级和中国人民的优秀分子。即使遭受了“文化大革命”的严重伤害，我们党的队伍的主流是纯洁和强有力的。经过几年的恢复和整顿，党的状况有了很大的改善，党的威信正在恢复和提高。党的十二大通过的新党章，继承和发展了七大、八大党章的优点，消除了十一大党章中“左”的错误，它是我们党创建以来最完备、最好的一部党章，是新的历史时期进行党的建设的正确纲领。只要我们能够切实贯彻执行新党章的规定，党风就会根本好转，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就会充分发挥，

党组织的战斗力的加强，我们的党就会成为领导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坚强核心。

共产党员要坚持用 党员条件要求自己

胡耀邦同志在十二大报告中指出：“新党章经过这次代表大会通过之后，必须在全党进行普遍教育，严格执行。每一个党员是否真符合党章所规定的条件，能否充分履行党员的义务，将成为他是不是一个合格的党员的根本标准。”为什么要强调党员必须符合党章所规定的条件呢？这主要是由于衡量我们党是不是工人阶级先锋队，当然要看党的纲领和路线，但党是由什么样的党员组成的，党员的素质如何也是决定性的因素之一。所以，党员条件问题，是党的建设最根本的问题之一。

那么，新党章对党员条件是怎样规定的呢？

十二大党章针对新的历史时期的特点，适应我们党处在执政地位的需要，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需要，对党员提出了更为严格的要求。新党章在党员这一章里单列了一条，把共产党员“是中国工人阶级的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先锋战士”，“必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不惜牺牲个人的一切，为实现共产主义奋斗终身”和“所有共产党员都不得谋求任何私利和特

权”，规定为衡量党员是否合格的重要条件。

新党章还规定了党员必须履行的八条义务。这八条义务的规定，是划清合格还是不合格的界限，合格的才能做党员，不合格就不能做党员。

党员义务，是怎样做一个合格的共产党员的具体化。

每一个共产党员都必须经常自觉地按照新党章的要求衡量自己，不断提高自己，努力争取做一个合格的共产党员。

有的同志认为，党章的要求只是努力方向，奋斗目标，不是要求每个党员都必须做到的；也有的认为，党章规定是对一般党员的要求，领导干部可以不遵守；有的把党员降低到一般群众的水平，只看生产、工作表现，不看共产主义觉悟，甚至认为只要不违法乱纪就是合格的党员。这些都是降低党员条件的错误认识。我们要为坚持新党章规定的党员条件而奋斗，并同降低党员条件的现象进行斗争。

还有的同志说，实行生产责任制以后，农村党员只要不违法乱纪，种好责任田，就是好党员。这也是一种糊涂观念，对坚持党员条件是有害的。按照这种说法，共产党员除了完成承包任务外，可以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不做党的工作，不执行党的决议，也可以不履行党员的其他义务，甚至可以忘记共产主义的大目

标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很显然，这是混淆了先锋战士和老百姓的界限，降低了共产党员的条件。作为共产党员，固然要“不违法乱纪，种好责任田”，但仅仅做到这些是很不够的。因为这些是对一般农民的起码要求，是每个普通农民应尽的职责。如果共产党员只用要求农民做到的条件要求自己，那就不仅不够一个合格的共产党员，而且连党员的起码条件也丧失了。

努力做一个合格的共产党员

要做一个合格的共产党员，就要经常用党员条件全面衡量自己，看看自己是不是够条件，如果不够，就要努力赶上。衡量党员是不是够条件，最根本的是考察他有没有为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的决心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觉悟。现在有一些党员所以不合格，主要是由于缺乏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和为人民服务的觉悟。许多新党员不懂得要为共产主义奋斗终身，不懂得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一些老党员的共产主义思想也淡薄了。有些党员甚至把共产主义说成是“幻想”，说什么“讲共产主义是高调，干共产主义是傻子”，要“少讲点主义，多来点实惠”。他们想党的事少，想个人的事多，什么“一想钱，二想家，三想子女干点啥”，不起党员作用。这样的人就不够做一

个合格的共产党员。

要做一个合格的共产党员，就要自觉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接受党组织的教育和监督。党章明确规定，每一个共产党员都必须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这是共产党员应该具备的一项基本条件，也是坚持党员条件的组织保证。

有的同志说，“搞了生产责任制，党员各有各的承包任务，哪有精力参加党的活动？能带头劳动致富就行了，过不过组织生活问题不大。”这种说法是不对的。参加党的组织生活，可以使党员不断增强党的观念，加强组织纪律性，保持同党中央在思想上、政治上的一致，保证党的集中统一；可以使党员参加对党的方针、政策和党的工作的讨论，批评党的组织和个人，充分发挥集体的智慧，保证党组织实施正确的领导；可以使党组织随时对每个党员的思想、学习、工作进行了解、监督和帮助，以便更好地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有的同志不愿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是组织观念不强的一种表现。即使是原来很好的党员，要是长期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不接受党组织的教育和监督，也会逐渐落后，慢慢丧失党员的先进性。

要做一个合格的共产党员，就要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处处做群众的表率。看一个共产党员是不是具备工人阶级先锋战士的条件，不是看他在口头上说

得怎样，而是看他在实际行动中是不是发挥了先锋模范作用。我们所说的先锋模范作用，并不是说只在特殊情况下才能表现出来的英雄壮举，也不是在实际生活中捉摸不到的空泛说教，而是在各项实际工作中能够起到的带头作用、骨干作用和桥梁作用。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就其内容来说是多方面的。我们农村共产党员当前特别需要注意处理好以下两个问题。

第一要正确处理好执行现行政策和发扬共产主义精神的关系。我们党的政策是在共产主义原理指导下，适应目前历史发展阶段的情况制订出来的。它既要解决当前的各种实际问题，又是同实现共产主义远大理想相联系的。因此，我们既要坚持社会主义现阶段的政策，又要发挥共产主义精神。比如，各尽所能、按劳分配是现阶段的分配原则，要认真贯彻执行。但是党员应该提倡多做工作，多做贡献，不应该借口政策允许，斤斤计较报酬，甚至给多少钱干多少活，一切“向钱看”。实行承包制，在土地承包和车马使用上，党员和群众享有同等权利，但党员应该提倡先人后己，抢困难、让方便，不应该见便宜就上，有好处就争。对烈军属、五保户、困难户的照顾，虽然政策上没有规定党员必须多出力，但是，一个共产党员应当关心他人比关心自己为重，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不应该对群众的疾苦漠不关心。

第二要正确处理好党员个人利益与党的利益的关系。我们党历来十分注意关心党员的个人利益，支持党员按照党的政策爱国守法勤劳致富。同时，党也要求党员坚持个人利益服从党的利益这一最高原则。做好党分配的工作，是党的整体利益的需要，其中也包含着党员的根本利益。共产党员一定要牢记共产主义的大目标和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努力做好党的工作，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这既是对党员的一个实际检验，也是实现党的领导的一个重要方面。